

赤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赤峰市工业园区建设行动方案
（2023-2025 年）》等五个方案的通知

赤政办发〔2023〕11 号

各旗县区人民政府，市直各委办局，各企事业单位：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赤峰市工业园区建设行动方案（2023-2025 年）》《赤峰市化工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3-2025 年）》《赤峰市绒毛加工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3-2025 年）》《赤峰市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3-2025 年）》《赤峰市有色金属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3-2025 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2023 年 2 月 20 日

（此件公开发布）

赤峰市工业园区建设行动方案 (2023-2025 年)

为切实加快工业园区建设，充分发挥工业园区在工业经济发展中的承载作用、集聚作用，推动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全力推进赤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赤峰有色金属开发区、赤峰冶金化工开发区、赤峰农畜产品开发区、赤峰承接产业转移开发区 5 个开发区及其 11 个产业园发展，2023 年到 2025 年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完成 100 亿元以上，全市园区建设标准化厂房达到 700 万平方米，工业园区路网、管网、电网、生活配套等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备，所有开发区基础设施达到“七通一平”以上，有条件的园区达到“九通一平”；工业园区经济效益明显提升，到 2025 年全市工业园区总产值达到 2000 亿元以上，其中赤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产值突破 1500 亿元；园区集聚效应进一步显现，全市工业园区亩均产值较 2020 年提升 50%左右；园区运行更加高效顺畅，园区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水平明显提高。

二、重点任务

(一) 加强基础设施建设

1. 持续加强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推进园区道路、给排水、供电、供热、污水处理、固废处理等基础设施建设。2023 年至 2025 年，全市工业园区计划实施 74 个基础设施项目，建设道路

60 公里、供热管网 20 公里，新建 66 千伏变电站 1 座、供水厂 2 座、污水处理厂 3 座、固废渣场 2 座。到 2025 年，工业园区综合承载能力显著提升，工业园区污水集中处置率和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处置率均达到 100%。（各产业园所在地旗县区政府负责，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局、各开发区管委会配合）

2. 加大标准化厂房建设和盘活力度。鼓励采取“专业机构统一设计，企业投资建设；政府建设，企业租赁或分期回购；社会化资本建设，市场化经营”等多种方式，推进工业园区内标准化厂房建设。加快处置盘活“停产企业”和“停建项目”，按照“一企一策”的原则，对园区内长期停产停建、生存困难或无望的企业或项目，制定具体盘活处置方案，尽快组织协同推进，盘活闲置的厂房等要素。到 2025 年全市建设和盘活标准化厂房不低于 700 万平方米，其中新建不低于 400 万平方米。（各产业园所在地旗县区政府负责，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金融工作办公室等相关部门配合）

3. 补齐园区公共服务平台短板。支持工业园区建设研发中心、孵化中心、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工业互联网平台等创新平台，大力发展融资、培训、科技咨询、技术推广、展销、物流等生产性服务业，补齐服务短板。积极推进园区内企业经济运行、应急管理、能耗、环保等监测数据的互联集成。（各产业园所在地旗县区政府负责，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发展改革委、科技局、应急管理局、生态环境局、各开发区管委会配合）

（二）大力推进产业转型升级

1. 做大做强园区主导产业。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培育先进制造业集群和拥有较强竞争力创新力的“新星”产业群。深入贯彻落实“链长制”，推进产业链、供应链、创新链深度融合。每个产业园主导产业原则上不超过3类，主导产业产值占比达到60%以上。2023年到2025年，全市5个开发区11个产业园围绕主导产业计划实施287个项目，总投资1613.76亿元。其中：赤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计划实施137个项目，总投资1025.86亿元；赤峰冶金化工开发区计划实施51个项目，总投资169.78亿元；赤峰有色金属开发区计划实施32个项目，总投资103.07亿元；赤峰农畜产品开发区计划实施38个项目，总投资170亿元；赤峰承接产业开发区计划实施29个项目，总投资145.05亿元。（各产业园所在地旗县区政府负责，市发展改革委、区域经济合作局、统计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各开发区管委会配合）

2. 提高园区项目准入门槛。加快开发区规划编制，严格落实“三线一单”要求，实现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城乡规划等无缝对接。严格执行环境准入门槛，依法落实工业园区规划环评。对不符合园区产业定位、规划环评等要求的项目一律不予批准。国家明令淘汰的落后产能和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严禁向工业园区转移。进入园区的钢铁、有色金属冶炼等高耗能行业项目能耗、排放须达到国家规定标准。新建化工项目一律入驻化工园区。科学制定亩均投资强度、亩均产值、亩均增加值和亩均税收等控制性指标，并将其作为园区项目准入条件。（各产

业园所在地旗县区政府负责，市统计局、自然资源局、应急管理局、生态环境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国家税务总局赤峰市税务局、各开发区管委会配合)

3. 推动产业向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方向发展。通过延链、补链、强链，率先在绿色农畜产品加工、新型化工、生物制药、金属新材料等领域培育一批高端产品。突出绿色低碳，切实降低园区单位增加值能耗、水耗，督促“两高”企业全面实施节能技术改造。积极探索、实施和扩大园区绿电替代。坚持以水定产，加大企业节水改造力度。深入开展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行动，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数字技术在园区企业生产制造、经营管理、市场服务等领域的场景应用，全面推进智慧工业园区建设。到 2025 年，绿色农畜产品加工业产值达到 200 亿元，新型化工产业产值达到 100 亿元，生物医药产业产值达到 30 亿元，金属新材料产业产值达到 200 亿元；园区重点行业单位产品能耗达到标杆水平的产能比例超过 30%；实现工业园区 5G 通信网络全覆盖，园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生产设备数字化率达 60%以上。

(各产业园所在地旗县区政府负责，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水利局、各开发区管委会配合)

(三) 加快推进园区提质增效

1. 推动园区要素集约利用。坚持集聚发展，新建非资源型工业项目原则上一律进入园区。稳步推进“标准地”改革，2023 年 5 个工业开发区均实现新增工业用地“标准地”出让，并达到内蒙古自治区关于“标准地”在新增工业用地出让中的占比要求。

2024 年进一步扩大“标准地”在新增工业用地出让中的占比，力争实现全部新增工业用地“标准地”出让。结合园区“以案促改”和“大起底”工作，通过租赁、股权转让、整体出让、引资重组等方式盘活，或者采取市场化法治化手段出清，加快处置园区“停产企业”“停建项目”，尽快释放错配资源，解决园区资源闲置、低效利用等问题，促进园区高效健康发展。（各产业园所在地旗县区政府负责，市自然资源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生态环境局、水利局、各开发区管委会配合）

2. 优化园区发展环境。对园区内涉及水资源论证、地震安全性评价等项目区域评估任务事项，由园区统一组织区域评估后免费提供给建设项目使用。优化工业园区项目审批流程，推行赤峰高新区东山园区“赋权扩能”做法，在有条件的园区设置行政审批事项集中办理点，方便企业就近办理登记设立、工程项目报建审批、不动产登记、税费缴纳等事项。（各产业园所在地旗县区政府负责，市自然资源局、政务服务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发展改革委、市场监管局、生态环境局、应急局、水利局、住房城乡建设局、各开发区管委会配合）

3. 提升园区企业创新活力。鼓励园区入驻企业利用自有厂区、厂房等为符合安全环保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提供研发、生产场地，构建形成一批低成本、便利化、全要素、开放式的创业创新空间。支持园区内企业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展开合作，共建创新平台，努力增强自主研发能力。力争 2025 年实现有研发活动的园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量翻番、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实现倍增。（各产业园

所在地旗县区政府负责，市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开发区管委会配合）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切实发挥赤峰市加快工业园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作用，全面统筹协调解决开发区建设发展过程中的重大问题。有关部门根据职能分工，强化对园区的指导和服务。各产业园所在地旗县区政府承担工业园区建设的主体责任，要给予园区充分的财政、土地、金融等政策保障。

（二）完善体制机制。结合开发区开展的“以案促改”工作，加快推动工业园区管理机构到位、职能到位、人员到位。加快转变园区管理职能，完善管理体制机制，优化园区内部管理架构，增强招商、投资等服务功能。

（三）加大资金支持。运用市场化运作平台，鼓励多元化投入，通过政府投资、向上级争取、社会资本参与、依托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融资等方式，保障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按照国家有关政策，积极指导企业申报项目，争取专项资金扶持。加快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体系建设，通过探索多户联保、存贷质押、无形资产质押以及推进银企合作等方式，扩大融资渠道，帮助企业解决融资问题。

（四）推动招商引资。围绕各产业园的主导产业大力开展以商招商、委托招商、标准化厂房招商，借助信息化手段提高招商效率。以建设国家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为契机，积极承接发达地区产业转移。用足用好“飞地经济”政策，认真研究各产业园的

产业定位和准入标准，对不符合本产业园主导产业发展的项目积极主动飞入与主导产业相符合的开发区、产业园。

（五）强化督查考核。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对确定的工业园区建设重点任务，定期开展督查检查。进一步完善考核标准，对开发区设立综合实力奖，对各产业园设立发展进步、亩均效益、科技创新、绿色低碳、招商引资等单项奖，通过考核评分，对排名靠前的开发区、产业园区进行表彰奖励，充分发挥评价指标作为导向标、指挥棒的引导作用，促进园区高质量发展。

赤峰市化工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 (2023-2025 年)

为加快推动赤峰市化工产业提质增效、转型升级和健康发展，特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工作目标

2023 年化工产业产值突破 100 亿元，2024 年产值达到 120 亿元，到 2025 年化工产业实现产值 150 亿元以上。

二、重点任务

(一) 发展现代煤化工和磷化工产业。坚持高效节水、生态环保、集成应用的原则，以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为重点，高质量发展新型煤化工产业。以克什克腾旗、宁城县为重点，依托大唐煤制气、得丰焦化等大型企业，全力推动克旗大唐煤制天然气 II 系列完善项目、赤峰中骥新能源一期年产液氨 16.2 万吨、LNG11.5 万吨焦炉煤气综合利用项目建成投产，进一步拉长主副产品链条，谋划建设克旗煤制气产品加工利用项目，延伸发展高附加值下游产品，推动“延链、补链、强链”。重点抓好大地云天硫钛磷资源综合利用、大地远通重组国电化工 30 万吨液氨等项目建设，助力企业扩能升级。到 2025 年，煤化工和磷化工产值达到 80 亿元。(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应急局等单位，元宝山区人民政府、克什克腾旗人民政府、宁城县人民政府)

（二）联动发展硫酸化工与氟化工产业。依托萤石资源禀赋和铜铅锌副产硫酸的原料基础，打造以赤峰高新区、林西县、巴林左旗为主的氟化工产业。重点推动明岳高端含氟新材料产业园一期 10 万吨二氟乙烷、林西天一公司 2 万吨二氟乙烷及 9000 吨乙炔生产线重组项目投产达效，推动企业发展新型含氟聚合物、电子级氢氟酸等高附加值产品，助力企业做大做强。力促高新区川联矿物质饲料有限公司 40 万吨饲料级磷酸盐、广钢气体工业气体和氟基电子特气研发生产示范基地、元宝山大地云天硫钛磷、三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吨高效硫酸钾、左旗鹏峰化工三期年产 5 万吨无水氟化氢、氟满鑫 14 万吨氟系列产品及中间体等一批项目在落地、手续办理、项目建设等方面取得较大进展，帮助企业协调、解决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推动项目尽快开工建设。到 2025 年，硫酸化工和氟化工产业产值达到 50 亿元。（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应急局、高新区管委会，元宝山区人民政府、巴林左旗人民政府、林西县人民政府）

（三）积极培育壮大生物化工和精细化工产业。突出发展生物化工和精细化工产业。重点以元宝山区为核心，稳定谷多元醇等产能规模，开发新品种玉米化工产品，抓好瑞阳化工年产 2 万吨三羟甲基丙烷项目建设。突出发展精细化工产业，加大龙头企业引进力度，促进精细化工产业集中集聚集群发展。重点以元宝山区、林西县为核心，全力推动元宝山普力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00 吨二氯烟酸、30 吨二氯烟腈，林西万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 吨/年还原臭氧靛蓝、3000 吨/年碱性品红建设项目建成投产。推进中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高纯砷项目、利安隆年产 11800 吨光稳定剂系列产品、墨池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噻吩、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9250 吨系列光引发剂及中间体、内蒙古嘉孚化工医药中间体等重点项目加快实施，争取尽早达产达效。到 2025 年，生物化工和精细化工产业产值达到 20 亿元。（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应急局、高新区管委会，元宝山区人民政府、林西县人民政府）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赤峰市化工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工作推进组，办公室设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统筹协调推进行动方案落实，研究推动项目建设的具体政策和重点方案。

（二）强化项目建设。把项目建设作为厚植发展优势、积蓄发展势能、优化产业布局、推动化工产业做大做强的最重要载体。既要坚持“走出去”，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吸引一批重大工程项目落地，又要锚定内部积极挖潜，着力推动本地现有企业依托自身发展优势，通过企业自主研发和产学研等合作模式转型升级，谋划建设更多更符合赤峰发展实际的优质项目。

（三）优化要素保障。加强项目、资金、人才等政策保障，在项目立项、环境评估、能耗评估、土地供应等环节开辟绿色通道，给予重点支持和优先安排；多方筹措建设资金，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重点企业、重点项目的资金支持力度。加强园区基础设

施建设，不断提高承载能力和水平。

（四）严格督导检查。各有关地区、部门要加大督导检查力度，全面了解掌握项目在落地、建设过程中面临的困难和问题，及时协调解决，及时汇报请示，按照有事即议的原则，推动项目建设顺利进行。

附件：赤峰市化工产业高质量发展工作推进组

附件

赤峰市化工产业高质量发展 工作推进组

组 长：赵志刚 市政府副市长

成 员：齐鑫淼 市政府副秘书长

侯秋海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

钟佳阳 市发展改革委主任

张颖达 市自然资源局局长

李英男 市生态环境局局长

于兆飞 市应急局局长

张 启 市高新区管委会主任

巴林左旗人民政府旗长

迟亚玲 林西县人民政府县长

王永春 克什克腾旗人民政府旗长

张海轩 宁城县人民政府县长

张志伟 元宝山区人民政府区长

赤峰市绒毛加工产业高质量发展 行动方案（2023-2025 年）

绒毛加工产业是赤峰市传统产业之一，经过几十年的发展，现已形成了从绒羊养殖、羊绒收购、分选、水洗、分梳、染色、纺纱、羊绒制品加工、后整理、成品包装到设备研发全产业链条。为助推绒毛加工产业高质量发展，特制订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按照“绿色、精品、高端”的发展方向，以龙头企业为抓手，强化创新链、拉长产业链、完善交易链，推动龙头企业不断做大做强，全面提升赤峰市羊绒产业的整体实力和国内外竞争力。2023 年底，全市绒毛加工产业实现产值达到 15 亿元，2024 年底，全市绒毛加工产业实现产值达到 20 亿元，到 2025 年底，全市绒毛加工产业实现产值力争达到 25 亿元。

二、重点任务

（一）推进良种提升工程。以建设优质绒山羊种源基地和养殖基地为抓手，重点开展罕山绒山羊保种、标准化示范牧场、专业合作社和社会化服务组织建设等，全力推动我市绒山羊产业高质量发展。在赤峰市阿鲁科尔沁旗、巴林右旗等北部旗县区重点开展绒山羊保种工作，探索在阿鲁科尔沁旗等地建设绒山羊保护区。经过努力，使保护区内羊绒纤维细度达到 15.5 微米以下，建设符合“1436”标准的高科技示范养殖区。建立和推广“企业+基地+农牧户”养殖模式，推广绒山羊增绒新技术，引导羊绒加

工企业同专业户、合作社联建基地，主推家庭牧场、标准化规模养殖场和大型集约化养殖场三种养殖模式，全力将赤峰市打造成为优质绒山羊种源基地和养殖基地。积极开展绒山羊纤维品质监测工作，从源头提升羊绒质量。到 2025 年，绒山羊存栏达到 120 万只，羊绒产量达到 1000 吨，山羊肉产量达 1 万吨。（牵头单位：市农牧局；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相关旗县区政府）

（二）提高精深加工能力。以羊绒全产业链为依托，打造高端无毛绒集散中心为突破口，提升产业集中度，建成羊绒制品加工企业集群。支持赤峰东黎羊绒股份有限公司、圣伦羊绒、昭乌达羊绒等绒毛加工龙头企业引进先进技术，提高羊绒深加工水平，向绿色、高端、智能方向提升；鼓励绒毛企业进行艺术创作和品牌创新，满足国内外市场的新需求；积极开拓国际、国内市场，提升羊绒制品在国内外的竞争力。重点推进赤峰东黎羊绒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年产 100 万件羊绒衫、10 万米高端羊绒面料项目，内蒙古仁立雪莲年产 20 万件羊绒制品、300 吨羊绒纱等项目建成投产。到 2025 年底，全市无毛绒产量达到 1500 吨，生产羊绒纱线 900 吨，生产加工羊绒衫能力 300 万件、羊绒围巾 80 万条。（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相关旗县区政府）

（三）促进品牌建设发展。鼓励和引导企业在提高产品品质的基础上，提升营销管理水平，拓展海内外营销渠道，创建羊绒制品旗舰店。以“东黎”品牌为依托，不断创新突破，塑造品牌新定位、新形象。根据不同消费需求，明确品牌定位，利用抖音

等线上销售平台，扩大品牌知名度，构建起“罕山”、“东荣”、“圣伦”、“昭乌达”等四大品牌体系，打造“东黎”、“罕山”2个国际品牌，将赤峰市打造成为中国羊绒集散中心，将“东黎”品牌打造成为全球知名羊绒服装品牌，将“罕山”品牌打造成为全球知名羊绒原料品牌。积极举办绒毛博览会、展览会等，提升赤峰绒毛产业的国内外知名度。积极依托赤峰市的旅游资源，发展集羊绒制品加工、展示、旅游观光、销售于一体的工业旅游。

（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区域经济合作局、商务局、科技局、文化和旅游局，相关旗县区政府）

（四）释放现有企业产能。鼓励赤峰东黎羊绒股份有限公司、圣伦羊绒、昭乌达羊绒等现有企业积极开拓市场，在稳固现有产品市场地位的同时，积极采取传统营销手段与现代营销模式相结合的方式，加大营销力度，努力扩大市场销售份额，带动、提高产能利用率。依托现有产业基础筹备布局建设绒毛产业园，开展绒毛全产业链延链、补链、强链、增链的招商引资，建设涵盖绒毛收购、仓储、交易，绒毛选洗、制条、纺纱，绒毛制品精深加工的全产业集群。到2025年底，全市绒毛加工企业年产值达到25亿元。（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区域经济合作局、市场监管局、市高新区管委会，相关旗县区政府）

（五）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坚持引进和培育相结合，加强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支持企业研发平台建设，集中资金和技术力量，提升科研成果产业化转化能力，逐步形成以企业为主

体、高等院校和科研单位为依托的“产学研”相互渗透、互为补充的研发创新体系。通过科技创新及专利认证，提高市场份额，增强市场竞争优势。鼓励和引导企业设立设计研发技术中心，提高产品科技含量、附加值和利润率，提高国际话语权。（牵头单位：市科技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相关旗县区政府）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切实强化组织保障，成立赤峰市绒毛加工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工作推进组，办公室设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统筹协调解决产业发展遇到的瓶颈问题。有关部门根据职能分工，强化对绒毛产业的指导和服务。各相关旗县区承担建设主体责任，给予充分保障。

（二）加大资金支持。加大财政投入力度，拓展金融支持手段，加快建立市场化、多元化相结合的专项资金扶持体系。充分发挥社会资本作用，积极吸引产业投资基金和创业投资机构参与投资绒毛加工企业，积极建立覆盖绒毛加工全链条的资本支持体系。

（三）强化人才保障。健全人才引进、培养、激励机制，积极引进国内高科技人才与高水平团队，加快纺织专业学科建设与本土人才培养。依托职业院校，强化职业技能培训，共建技术教育实训基地，打造技艺精湛的人才队伍。

（四）跟踪监测评估。持续跟踪关注绒毛加工前沿动态，适时调整政策举措和实施重点，积极开展政策措施和重大项目的跟

踪监测，建立定期评估机制，强化动态管理，提高方案实施效果。

附件：赤峰市绒毛加工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工作
推进组

附件

赤峰市绒毛加工产业高质量发展 三年行动工作推进组

组 长：赵志刚 市政府副市长

成 员：齐鑫淼 市政府副秘书长

侯秋海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

钟佳阳 市发展改革委主任

王 健 市科技局局长

薛德凯 市农牧局局长

鲍爱民 市商务局局长

黄 河 市文化和旅游局局长

任 海 市市场监管局局长

王 丽 市区域经济合作局局长

张 启 市高新区管委会主任

姜常辉 阿鲁科尔沁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左相龙 巴林左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彭红艳 巴林右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孟庆辉 林西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田海峰 克什克腾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高永武 翁牛特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李桂芳 喀喇沁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黄聪伟 红山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梁明泽 松山区人民政府党组副书记

赤峰市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 (2023-2025 年)

医药产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产业，是现代产业体系中成长性最好、发展最为活跃的领域之一。经过多年发展，我市形成了涵盖化学药品、中蒙药、医疗器械和兽用药品的生产体系，现已成为内蒙古自治区重要的医药产业核心地区。为进一步推动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加快构建“两园三基地一品牌”的产业发展格局，即打造红山、元宝山医药产业园，喀喇沁旗、敖汉旗、林西县中草药基地，创建赤峰医药品牌，全力释放存量、扩大增量、提高质量，到 2023 年全市医药产业实现产值 30 亿元，2024 年全市医药产业实现产值 80 亿元，到 2025 年全市医药产业实现产值 110 亿元。

二、重点任务

(一) 壮大发展原料药。依托赤峰制药、格林特药业、迪生药业、艾克制药等骨干企业大力发展原料药，重点推进赤峰制药生物发酵类特色原料药节能降碳和绿色转型升级改造，推动内蒙古康普药业有限公司原研药仿制产业化项目，内蒙古赤峰柏善医药有限公司乙磺酸尼达尼布等原料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内蒙古华琨生物年产 2500 吨香料、1000 吨特种树脂、2830 吨土霉素下游产品项目建成投产。到 2025 年，实现产值 80 亿元。(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发展改革委、

自然资源局，相关旗县区政府)

(二) 创新发展化学制剂药。通过“仿创”结合加速化学药新品种生产，推动化学药产业快速发展。依托蒙欣药业、赛林泰等骨干企业，以临床用药需求为导向，针对糖尿病、心脑血管疾病、病毒感染等多发疾病领域强化新品研发生产，重点实施万泽仿制药阿司匹林肠溶片产业化项目、赛林泰药业固体制剂生产线及仓库智能化建设项目、赤峰万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高端仿制药产业化项目、赤峰蒙欣药业有限公司吲达帕胺片等 20 个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等研究项目。到 2025 年，实现产值 10 亿元。(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局，相关旗县区政府)

(三) 振兴发展中蒙药。实施振兴中蒙医药行动计划，打造“道地药材种植—中药蒙药生产—销售”于一体的中药(蒙药)产业链条。统筹整合中蒙药材资源，重点打造喀喇沁旗、林西县、敖汉旗等中蒙药材现代产业基地。加快荣兴堂、恒光大、弘图药业、蒙缘堂、普康药业、祈蒙药业等企业发展，引导天奇药业、丹龙药业等龙头企业扩能升级，推动建立规范的中药饮片加工工艺和产业化标准，提升中蒙医药产品质量和品牌价值，打造自治区级现代化中蒙药生产基地。突出抓好内蒙古天奇中蒙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蒙中药新技术产业化智能工厂建设项目、祈蒙药业蒙药配方颗粒自治区科技重大专项计划项目、普康药业蒙中药配方颗粒工程技术中心项目、内蒙古旭成中药材科技分子中药保健融合项目、内蒙古民荣中药材高标准生态中蒙药材加工仓储物流产业

平台建设项目等一批重大项目落地开工建设。到 2025 年，实现产值 30 亿元。（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市场监管局，相关旗县区政府）

（四）全力打造两大核心医药产业园。红山产业园主要围绕医药及医疗器械产业，重点引进化学原料药、制剂和中蒙药、生物医药、医疗器械产业项目，到 2025 年，实现产值 55 亿元。元宝山产业园围绕特色医药化工产业，重点引进原研药、兽药、高仿药、医药中间体等企业，到 2025 年，实现产值 50 亿元。（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区域经济合作局、市场监管局、市高新区管委会，相关旗县区政府）

（五）全力释放现有企业产能。鼓励赤峰制药、蒙欣药业、普因医药、格林特药业等现有企业积极开拓市场，培育拳头产品，在稳固现有产品市场地位的同时，积极采取传统营销手段与现代营销模式相结合方式，加大营销力度，努力扩大市场销售份额，带动、提高产能利用率，到 2025 年，规模以上企业年产值达到 80 亿元。（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区域经济合作局、市场监管局、市高新区管委会，相关旗县区政府）

（六）倾力打造赤峰医药知名品牌。以赤峰现有医药品牌产品为突破口，加大市场投入力度，提高医药产品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雷蒙欣、天奇、丹龙等医药企业品牌知名度，扩大品牌

影响力。到 2025 年，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制剂 5 个，中（蒙）成药品种 20 个以上，新增中药配方颗粒国家标准备案产品 200 个以上、蒙药颗粒自治区标准备案品种 50 个以上。（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区域经济合作局、市场监管局、科技局，相关旗县区政府）

（七）培育医药“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健全完善“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梯度培育机制，推动孵化器、加速器等创新载体建设。到 2025 年，企业各类研发平台数量达到 35 个，培育医药领域“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2 家。（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保障。加强顶层设计，统筹产业发展，成立赤峰市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工作推进组，办公室设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协调解决产业发展瓶颈问题。

（二）加大资金支持。加大财政投入力度，拓展金融支持手段，加快建立市场化、多元化相结合的专项资金扶持体系。充分发挥社会资本作用，积极吸引产业投资基金和创业投资机构参与投资初创型企业，积极建立覆盖医药全链条的资本支持体系。

（三）强化人才保障。健全人才引进、培养、激励机制，积极引进国内高科技人才与高水平团队，加快药学专业学科建设与本土人才培养。依托科研院校和医疗机构等，强化职业技能培训，共建技术教育实训基地，打造技艺精湛的人才队伍。

（四）跟踪监测评估。持续跟踪关注生物医药前沿动态，适

时调整政策举措和实施重点，积极开展对政策措施和重大项目的跟踪监测，建立定期评估机制，强化动态管理，提高方案实施效果。

附件：赤峰市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工作推进组

附件

赤峰市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 三年行动工作推进组

组 长：赵志刚 市政府副市长

成 员：齐鑫淼 市政府副秘书长

侯秋海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

钟佳阳 市发展改革委主任

张颖达 市自然资源局局长

李英男 市生态环境局局长

于兆飞 市应急局局长

任 海 市市场监管局局长

左相龙 巴林左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孟庆辉 林西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张 云 林西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田海峰 克什克腾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李桂方 喀喇沁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黄聪伟 红山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焦庆东 元宝山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赤峰市有色金属产业高质量发展 行动方案（2023-2025 年）

为认真贯彻市委、市政府“双百双千”基地建设目标任务，全力实施有色金属“培优增效”行动，充分发挥我市比较优势，打造有色金属产业集群，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到 2025 年，形成铜冶炼产能 106 万吨（其中电解铜 80 万吨）、锌冶炼产能 31 万吨、铅冶炼 32 万吨、氧化铝产能 650 万吨。2023 年有色金属产业产值达到 750 亿元，2024 年产值突破 1000 亿元，到 2025 年实现产值 1200 亿元以上。

二、重点任务

（一）铜产业。集中打造以赤峰高新区为核心的中国北方铜产业生产加工基地，主要布局在赤峰高新区东山产业园、松山产业园。进一步做大做强核心龙头企业，鼓励赤峰云铜继续加强技术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推动金通铜业二期 20 万吨电解铜+10 万吨阳极铜项目年内开工建设，加快推进保绿资环 200 万吨/年铜冶炼尾渣综合利用项目和富邦铜业 10 万吨粗铜节能减排技改升级项目建设；重点发展铜精深加工产品，实施正威电子 50 万吨高端连铸连轧低氧光亮铜杆铜线、3 万吨电子铜箔项目和北京五矿新鑫科技有限公司 10 万吨铬锆铜合金材料项目建设。到 2025 年，铜冶炼能力达到 106 万吨，进入全国地级市前 3 名，铜产业产值达到 850 亿元。（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责任

单位：市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市高新区管委会，元宝山区人民政府、松山区人民政府、林西县人民政府）

（二）锌产业。全力打造中国北方锌产业生产加工基地，主要布局在红山区、巴林左旗。进一步优化提升产业综合水平，支持企业扩产扩能，加快推动中色锌业 20 万吨锌冶炼项目和白音诺尔矿业 5000 吨采选扩建项目建设。积极发展废杂有色金属回收利用和有价值元素的综合利用，重点实施中色锌业废渣无害化处置、中益资源利用有限公司次氧化锌综合回收利用项目，推动锌产业走上高效、节能、低污染的新路子。到 2025 年，锌产业产值达到 150 亿元。（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红山区人民政府、巴林左旗人民政府、宁城县人民政府）

（三）铅产业。主要布局在克什克腾旗、巴林左旗。加强矿业权整合，推动规模化采选，推动一批矿山企业采选扩建项目建设，通过实施山金红岭有色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铅锌矿改扩建项目、金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锌多金属矿地下开采技改扩建项目，保证铅精矿原料的供给度，加快建设金帆再生资源年处理 52 万吨废旧蓄电池及含铅废物综合利用项目，根据市场需求适量发展铅合金，推动赤峰铅产业再上新台阶。到 2025 年铅产业产值达到 90 亿元。（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克什克腾旗人民政府、巴林左旗人民政府）

（四）铝产业。主要布局在赤峰高新区东山产业园。力促赤

峰铝产业实现零的突破，重点推进启辉铝业 650 万吨氧化铝项目尽快投产达效，全力打造世界上技术先进、单体规模最大的氧化铝企业，力促启辉铝业氧化铝项目 2023 年第一条生产线投产，2025 年全部达产达效；积极发展氧化铝下游产业，主要发展阻燃剂、催化剂、干燥剂、电缆等精细氧化铝应用企业，形成中下游联动发展的产业格局。积极谋划引进区外电解铝企业等量或减量置换转移我市，力促铝材生产项目落地赤峰。到 2025 年，铝产业产值达到 70 亿元。（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市高新区管委会，元宝山区人民政府）

（五）钨钼、锂等产业。主要布局在赤峰高新区、克什克腾旗。以高性能合金产品为重点，打造一批技术先进、附加值高的下游产品和精深加工项目，全力推进星耀公司年产 3600 吨高性能钨钼棒丝材及制品项目上半年建成投产，尽早谋划钨钼高端金属材料及制品、粉末冶金高端金属材料项目；积极推动锂产业项目落地开花，重点推进克什克腾旗锂电低碳产业园项目、大道锂电综合利用锂云母年产 4 万吨电池级碳酸锂生产线项目，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融合化集群化生态化发展。到 2025 年，钨钼锂产值达到 40 亿元。（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市高新区管委会，克什克腾旗人民政府）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赤峰市有色金属高质量发展推进

工作推进组，办公室设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统筹协调推进行动方案落实，研究推进有色金属高质量发展的具体政策、重点方案，指导各部门、各旗县区开展好各项工作。

（二）强化项目建设。把项目建设作为厚植发展优势、积蓄发展势能、优化产业结构、拉动经济增长的重要载体，重点在招大项目、招优势项目、招上下游关联的高质量项目上狠下功夫，通过项目建设带动产业发展。

（三）优化要素保障。加强项目、资金、科技、人才等政策保障，在项目立项、环境评估、能耗评估、土地供应等环节开辟绿色通道，给予重点支持和优先安排。强化资金保障，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有色金属重大工程、重点项目的资金支持力度。

（四）严格督查考核。建立阶段调度和年度考核制度，细化任务指标，实行台账管理，对工作不力、推动缓慢的旗县区和单位及时通报。

附件：赤峰市有色金属产业高质量发展工作推进组

附件

赤峰市有色金属产业高质量发展 工作推进组

组 长：	赵志刚	市政府副市长
成 员：	齐鑫淼	市政府副秘书长
	侯秋海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长
	钟佳阳	市发展改革委主任
	张颖达	市自然资源局局长
	李英男	市生态环境局局长
	李雨时	市林业和草原局局长
	于兆飞	市应急局局长
	张 启	市高新区管委会主任
		巴林左旗人民政府旗长
	迟亚玲	林西县人民政府县长
	王永春	克什克腾旗人民政府旗长
	赵延宏	喀喇沁旗人民政府旗长
	赵兰广	红山区人民政府区长
	张志伟	元宝山区人民政府区长
	钟青松	松山区人民政府区长